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6-097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同意选举郭新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郭新刚先生将与公司后续通过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郭新刚先生的薪酬将遵从公司薪酬管理规定执行。根据《公司章程》，其薪酬方案将提呈公司股东会审议及批准。

郭新刚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本次选举职工董事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后续将继续关注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占公司董事总数的比例，确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

附件：郭新刚先生简历

郭新刚先生，1980 年 4 月出生，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郭新刚先生于 201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2 月历任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运行处副处长、运行一处副处长、运行二处副处长、系统设备处处长；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8 月历任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4 月担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郭新刚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郭新刚先生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